河南省试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汇编

2020年6月8日

目 录

[河南省义务教育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220](#_Toc14407)

石龙区义务教育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公开事项 | 公开内容（要素）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 公开对象 | 公开方式 | 公开层级 |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全社会 | 特定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县级 | 乡级 |
| 1 | 政策文件 | 教育法律 |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2015）●《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2015）●《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2016）●《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2009）●《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2000）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石龙区教育体育局（教育） | ■政府网站  | √ |  | √ |  | √ |  |
| 规范性文件 | ●部门和地方政府规章●各类教育政策文件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石龙区教育体育局（教育） | ■政府网站  | √ |  | √ |  | √ |  |
| 2 | 教育概况 | 教育事业发展主要情况 | ●教育事业发展主要情况 |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教育统计管理规定》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石龙区教育体育局（教育） |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 |  | √ |  | √ |  |
| 教育统计数据 | ●学校数据●在校生数据●教师数据●办学条件数据●县级汇总数据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石龙区教育体育局（教育） |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 |  | √ |  | √ |  |
| 义务教育学校名录 | ●学校名称●学校地址●办学层次●办学类型●办公电话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石龙区教育体育局（教育） |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 |  | √ |  | √ |  |
| 3 | 民办学校信息 | 民办学校办学基本信息 | ●学校名称●办学许可证●办学规模●联系方式 | 《民办教育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关于鼓励社会力量兴办教育 促进民办教育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石龙区教育体育局（教育） |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 |  | √ |  | √ |  |
| 民办学校设立、变更、终止等事项行政审批、备案信息 | ●法律依据●办理流程●审批结果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石龙区教育体育局（教育） |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 |  | √ |  | √ |  |
| 日常监管信息 | ●年检指标●年检程序●年检结果●行政处罚信息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石龙区教育体育局（教育） | ■政府网站   | √ |  | √ |  | √ |  |
| 4 | 财务信息 | 财务信息 | ●财务管理及监督办法●年度经费预决算信息●收费项目及收费标准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县级、乡级教育部门 |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 |  | √ |  | √ | √ |
| 5 | 招生管理 | 学校介绍 | ●办学性质●办学地点●办学规模●办学基本条件●联系方式等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做好小学升入初中免试就近入学工作的实施意见》《教育部关于推进中小学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石龙区教育体育局（教育） |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 |  | √ |  | √ | √ |
| 招生政策 | ●各校招生工作实施方案●随迁子女入学办法●部分适龄儿童或少年延缓入学、休学等特殊需求的政策解读等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石龙区教育体育局（教育） | ■政府网站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6 | 学生管理 | 招生计划 | ●各校本年度招生计划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做好小学升入初中免试就近入学工作的实施意见》《教育部关于推进中小学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石龙区教育体育局（教育） | ■政府网站■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招生范围 | ●招生范围●学区划分详细情况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石龙区教育体育局（教育） |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 |  | √ |  | √ |  |
| 招生结果 | ●各校本年度招生结果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石龙区教育体育局（教育） | ■政府网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学籍管理 | ●区域内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休学、复学、转学相关政策及所需材料和办理流程 ●适龄儿童延缓入学所需材料及办理流程●学籍证明、毕（结）业证书遗失办理学历证明确认 |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小学生学籍管理办法》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县（市、区）教育部门 | ■政府网站 ■其他：中小学生学籍管理系统  | √ |  | √ |  | √ |  |
| 义务教育学生资助政策 |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两免一补”政策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石龙区教育体育局（教育） |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学生评优奖励 | ●省市县“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评选标准●评比方法●表彰名单等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当地省市县表彰文件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石龙区教育体育局（教育） | ■政府网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6 | 学生管理 | 优待政策 | ●军人子女参加中考优待确认办理的材料、流程和政策要求●少数民族考生中考加分确认办理的材料、流程和政策要求●归侨学生、归侨子女、华侨子女和港澳台籍考生中考加分确认●公安英烈和因公牺牲伤残公安民警子女教育优待细则●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及其子女教育优待细则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军人子女教育优待办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执行党和国家民族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教育部、国务院台湾事务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台湾同胞子女在大陆中小学和幼儿园就读工作的若干意见》等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石龙区教育体育局（教育） |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 |  | √ |  | √ |  |
| 7 | 教师管理 | 教师培训 | ●教师培训政策文件●培训项目组织实施通知 |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规定》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石龙区教育体育局（教育） | ■政府网站  | √ |  | √ |  | √ |  |
| 教师公开招聘 | ●教师招聘计划和公告●拟聘用人员名单公示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规定》《关于进一步规范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的通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岗位条件设置有关问题的通知》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石龙区教育体育局（教育） | ■政府网站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7 | 教师管理 | 教师公开招聘 | ●教师招聘计划和公告●拟聘用人员名单公示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规定》《关于进一步规范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的通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岗位条件设置有关问题的通知》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石龙区教育体育局（教育） | ■政府网站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教师行为规范 | ●教师职业行为准则及违规处理办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2018年修订）》《幼儿园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等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石龙区教育体育局（教育） | ■政府网站  | √ |  | √ |  | √ |  |
| ●对教师有严重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准则的行政处罚信息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石龙区教育体育局（教育） | ■政府网站  | √ |  | √ |  | √ |  |
| 7 | 教师管理 | 教师评优评先 | ●优秀教师的表彰、奖励等行政奖励信息公示 |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石龙区教育体育局（教育） | ■政府网站  | √ |  | √ |  | √ |  |
| ●任教30年乡村教师以上教师申请荣誉证书相关政策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做好乡村学校从教30年教师荣誉证书颁发工作的通知》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石龙区教育体育局（教育） | ■政府网站  | √ |  | √ |  | √ |  |
| 教师职称评审 | ●评审政策●评审通知●学校拟推荐人选名单●评审结果●最终结果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教育部关于印发深化中小学教师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的通知》 | 信息形成（变更）3个工作日内，公示时间不少于7个工作日 | 石龙区教育体育局（教育） | ■政府网站  |  | 教师 | √ |  | √ | √ |
| 乡村教师生活补助 | ●管理制度●实施方案●实施时间●补助范围●发放对象●补助档次标准●发放情况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教育部 财政部关于落实2013年中央1号文件要求对在连片特困地区工作的乡村教师给予生活补助的通知》《教育部关于加强乡村教师生活补助经费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 | 信息形成（变更）3个工作日内；教师申领情况进行常年公示 | 石龙区教育体育局（教育） |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 |  | √ |  | √ |  |
| 8 | 重要政策执行情况 | 控辍保学 | ●“一县一策”控辍保学工作方案●年度工作进展情况（含义务教育学生失学、辍学的总体情况，建档立卡家庭贫困学生总体就学情况）●督导检查结果公告●典型经验和有效做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控辍保学提高义务教育巩固水平的通知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石龙区教育体育局（教育） |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 |  | √ |  | √ |  |
| 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 | ●有关政策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组织机构和职责，举报电话、信箱或电子邮箱●供餐企业、托餐家庭名单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的意见》《教育部等十五部门关于印发〈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实施细则〉等五个配套文件的通知》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石龙区教育体育局（教育） | ■政府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 √ |  | √ |  | √ |  |
| ●学校食堂饭菜价格、带量食谱●学校膳食委员会名单●学校管理人员陪餐情况●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石龙区教育体育局（教育） | ■政府网站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 √ |  | √ |  | √ |  |
| ●供餐企业（单位）配套管理制度，食品安全责任人、供餐方签约人●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石龙区教育体育局（教育） | ■政府网站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 √ |  | √ |  | √ |  |
| 学校体育评价 | ●学校体育工作自评结果（体育课、体育训练、体育比赛、体育教师、体育场地、条件保障等）●学校体育发展年度报告（重点反映体育教学改革、体育教师配备、体育经费投入和体育场地设施、学生体质健康测试等方面的情况）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教育部关于印发《学生体质健康监测评价办法》等三个文件的通知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石龙区教育体育局（教育） | ■政府网站  | √ |  | √ |  | √ |  |
| 学校美育评价 | ●学校艺术教育工作自评结果（艺术课程、艺术活动、艺术教师、条件保障、特色发展及学生艺术素质测评等）●学校艺术教育发展年度报告（重点反映艺术课程建设、艺术教师配备、艺术教育管理、艺术教育经费投入和设施设备、课外艺术活动、校园文化艺术环境、重点项目推进以及中小学实施学校艺术教育工作自评制度等方面的情况）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教育部关于印发《中小学生艺术素质测评办法》等三个文件的通知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石龙区教育体育局（教育） | ■政府网站  | √ |  | √ |  | √ |  |
| 9 | 教育督导 | 机构队伍 | ●督导部门组成●督学名单 |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教育条例》《教育督导条例》《县域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督导评估暂行办法》《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办法》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石龙区教育体育局（教育） | ■政府网站  | √ |  | √ |  | √ |  |
| 学校督导评估 | ●年度督导工作计划内容●责任区划分和责任督学名单●责任督学日常督导事项●学校督导评估的办法、指标体系、督导评估报告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石龙区教育体育局（教育） | ■政府网站  | √ |  | √ |  | √ |  |
| 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督导评估 | ●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有关政策文件、职责权限、管理流程、监督方式、年度工作计划等●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状况自评方案及结果●省级教育督导机构对县进行督导评估的工作安排、评估结果●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对义务教育发展均衡县进行认定的结果、报告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石龙区教育体育局（教育） | ■政府网站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 √ |  | √ |  | √ |  |
| 10 | 校园安全 | 校园安全管理 | ●校园安全管理法律法规、配套管理制度●学生住宿、用餐、组织活动等安全管理情况●校园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预警信息、应对情况、调查处理情况●校车使用许可申请政策规定及申请流程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建设的意见》《教育部关于推进中小学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校车安全管理条例》 |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石龙区教育体育局（教育） | ■政府网站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 √ |  | √ |  | √ |  |

# 河南省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试行）

| 序号 | 一级事项 | 二级事项 | 公开内容（要素） | 公开依据 | 公开时限 | 公开主体 | 公开渠道和载体 | 公开对象 | 公开方式 | 公开层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全社会 | 特定群体 | 主动 | 依申请 | 县级 | 乡级 |  |  |
| 0101 | **01 行政许可类事项** |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包括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权限内） |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7号）【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1994年10月2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3号 2017年11月4日修正）【行政法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09号）【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08号）【国务院文件】《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修改<职业健康检查管理办法>等4部门规章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令第2号） |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县（市、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 |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精准推送 □其他\_\_\_\_\_\_\_\_\_  | √ |  | √ |  | √ |  |  |  |
|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等 |  |  |
| 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  |  |
| 结果信息——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证信息 |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县（市、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 |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精准推送 □其他\_\_\_\_\_\_\_\_\_  | √ |  | √ |  | √ |  |  |  |
| 0102 | **01 行政许可类事项** | 母婴保健服务人员资格认定（包括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人员合格证）（权限内） |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7号）【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1994年10月2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3号 2017年11月4日修正）【行政法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09号）【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08号）【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修改<职业健康检查管理办法>等4部门规章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令第2号）【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条例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6号） |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县（市、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 |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精准推送 □其他\_\_\_\_\_\_\_\_\_  | √ |  | √ |  | √ |  |  |  |
|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等 |  |  |
| 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  |  |
| 结果信息，包括姓名、性别、技术专科、技术职称、考核项目、考核结论、执业地点、主要执业机构、证书编码、发证（批准）机关等信息 |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县（市、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 |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精准推送 □其他\_\_\_\_\_\_\_\_\_  | √ |  | √ |  | √ |  |  |  |
| 0103 | **01 行政许可类事项** | 医疗机构设置审批（含港澳台，外商独资除外）（权限内） |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7号）【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57号）【行政法规】《医疗机构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149号 2016年2月6日修订）【国务院文件】《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50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国发〔2013〕27号）【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令第35号）【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医疗美容服务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令第19号公布 2016年1月19日修订） |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县（市、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 |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精准推送 □其他\_\_\_\_\_\_\_\_\_  | √ |  | √ |  | √ |  |  |  |
|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等 |  |  |
| 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  |  |
| 结果信息——设置审批结果信息 |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县（市、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 |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精准推送 □其他\_\_\_\_\_\_\_\_\_  | √ |  | √ |  | √ |  |  |  |
| 0104 | **01 行政许可类事项** |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权限内） |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7号）【行政法规】《医疗机构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149号 2016年2月6日修订）【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令第35号）【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医疗美容服务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令第19号公布 2016年1月19日修订） |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县（市、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 |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精准推送 □其他\_\_\_\_\_\_\_\_\_  | √ |  | √ |  | √ |  |  |  |
|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等 |  |  |
| 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  |  |
| 结果信息——医疗机构名称、地址、诊疗科目、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登记号、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有效期限、审批机关 |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县（市、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 |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精准推送 □其他\_\_\_\_\_\_\_\_\_  | √ |  | √ |  | √ |  |  |  |
| 0105 | **01 行政许可类事项** | 医师执业注册（权限内） |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7号）【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5号 2009年8月27日修正）【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医师执业注册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令第13号） |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县（市、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 |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精准推送 □其他\_\_\_\_\_\_\_\_\_  | √ |  | √ |  | √ |  |  |  |
|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等 |  |  |
| 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  |  |
| 结果信息，包括姓名、性别、类别、执业地点、证书编码、主要执业机构、发证（批准）机关等相关信息 |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县（市、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 |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精准推送 □其他\_\_\_\_\_\_\_\_\_  | √ |  | √ |  | √ |  |  |  |
| 0106 | **01 行政许可类事项** | 护士执业注册（权限内） |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7号）【行政法规】《护士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17号）【国务院文件】《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19〕6号）【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做好下放护士执业注册审批有关工作的通知》（国卫医发〔2019〕37号）【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护士执业注册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令第59号) |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县（市、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 |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精准推送 □其他\_\_\_\_\_\_\_\_\_  | √ |  | √ |  | √ |  |  |  |
|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等 |  |  |
| 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  |  |
| 结果信息，包括姓名、类别、执业地点、证书编码、主要执业机构、发证（批准）机关等相关信息 |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县（市、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 |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精准推送 □其他\_\_\_\_\_\_\_\_\_  | √ |  | √ |  | √ |  |  |  |
| 0107 | **01 行政许可类事项** |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权限内） |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7号）【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2013年6月29日修正）【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实施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令第17号）【行政法规】《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412号）【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卫生部令第53号） |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县（市、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 |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精准推送 □其他\_\_\_\_\_\_\_\_\_  | √ |  | √ |  | √ |  |  |  |
|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等 |  |  |
| 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  |  |
| 结果信息——卫生许可证信息 |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县（市、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 |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精准推送 □其他\_\_\_\_\_\_\_\_\_  | √ |  | √ |  | √ |  |  |  |
| 0108 | **01 行政许可类事项** |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7号）【行政法规】《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国发〔1987〕24号 2016年2月6日修订）【行政法规】《艾滋病防治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457号）【国务院文件】《国务院关于在全国推开“证照分离”改革的通知》（国发〔2018〕35号）【国务院文件】《国务院关于整合调整餐饮服务场所的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和食品经营许可的决定》（国发〔2016〕12号）【国务院文件】《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令第80号 2017年12月26修正）【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全面推开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告知承诺制改革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卫办监督发〔2018〕27号） |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县（市、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 |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精准推送 □其他\_\_\_\_\_\_\_\_\_  | √ |  | √ |  | √ |  |  |  |
|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等 |  |  |
| 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  |  |
| 结果信息——卫生许可证信息 |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县（市、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 |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精准推送 □其他\_\_\_\_\_\_\_\_\_  | √ |  | √ |  | √ |  |  |  |
| 0109 | **01 行政许可类事项** |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权限内） |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7号）【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24号 2018年12月29日修改)【行政法规】《医疗机构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149号 2016年2月6日修订）【行政法规】《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449号 2014年7月29日修订）【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放射诊疗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令第46号 2016年1月19日修正） |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县（市、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 |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精准推送 □其他\_\_\_\_\_\_\_\_\_  | √ |  | √ |  | √ |  |  |  |
|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等 |  |  |
| 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  |  |
| 结果信息——放射诊疗许可证信息 |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县（市、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 |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精准推送 □其他\_\_\_\_\_\_\_\_\_  | √ |  | √ |  | √ |  |  |  |
| 0110 | **01 行政许可类事项** | 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预评价报告审核（权限内） |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7号）【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24号 2018年12月29日修改)【行政法规】《医疗机构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149号 2016年2月6日修订）【行政法规】《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449号 2014年7月29日修订）【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放射诊疗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令第46号 2016年1月19日修正） |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县（市、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 |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精准推送 □其他\_\_\_\_\_\_\_\_\_  | √ |  | √ |  | √ |  |  |  |
|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等 |  |  |
| 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  |  |
| 结果信息——放射诊疗许可证信息 |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县（市、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 |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精准推送 □其他\_\_\_\_\_\_\_\_\_  | √ |  | √ |  | √ |  |  |  |
| 0111 | **01 行政许可类事项** | 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权限内） |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7号）【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24号 2018年12月29日修改)【行政法规】《医疗机构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149号 2016年2月6日修订）【行政法规】《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449号 2014年7月29日修订）【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放射诊疗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令第46号 2016年1月19日修正） |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县（市、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 |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精准推送 □其他\_\_\_\_\_\_\_\_\_  | √ |  | √ |  | √ |  |  |  |
|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等 |  |  |
| 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  |  |
| 结果信息——放射诊疗许可证信息 |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县（市、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 |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精准推送 □其他\_\_\_\_\_\_\_\_\_  | √ |  | √ |  | √ |  |  |  |
| 0112 | **01 行政许可类事项** | 乡村医生执业注册（包括乡村医生执业再注册） | 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 | 【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7号）【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医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5号 2009年8月27日修正） 【行政法规】《乡村医生从业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86号） |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县（市、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 |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精准推送 □其他\_\_\_\_\_\_\_\_\_  | √ |  | √ |  | √ |  |  |  |
| 办事指南，包括：适用范围、事项审查类型、项目信息（项目名称、审批类别、项目编码）、办理依据、受理机构、决定机构、审批数量、办理条件、申请材料、申请接收、办理基本流程、办理方式、审批时限、审批收费依据及标准、审批结果、结果送达、申请人权利和义务、咨询途径、监督和投诉渠道、办公地址和时间、公开查询方式等 |  |  |
| 过程信息，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公开受理、审核、审批、送达等相关信息 |  |  |
| 结果信息，包括姓名、性别、类别、执业地点、证书编码、主要执业机构、发证（批准）机关等相关信息 |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 县（市、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 | ■政府网站 □政府公报 □两微一端 □发布会/听证会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精准推送 □其他\_\_\_\_\_\_\_\_\_  | √ |  | √ |  | √ |  |  |  |

备注：考虑到篇幅原因，卫生健康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其他内容略。